

孫俚工編

廣益文化
叢書之一

文學概論

廣益書局出版

廣益文化
叢書之一
文學概論

孫良工編

廣益書局出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出版

文學概論

著者 孫 俚 工

出版者 廣 益 書 局

印刷者 大 上 海 印 刷 所

總發行所 廣 益 書 局

上海福州路中市
上海棋盤街中市

分發行所 廣 益 書 局

廣州 長沙 宜昌 南昌
漢口 開封 重慶 北平

洋裝一冊定價玖角

自序

在這年來很平凡の時境中，對於文學還能繼續我一點研究的愛好，以積時累日的工夫，把從前在復大任教時所作的文學講義，參以新近對於文學研究的態度，重加改編了一番，成爲是書。自己對於這種微小的收穫是不敢誇耀的，只在讀者能明瞭所謂文學是怎樣的東西就好了。

我覺得文學是人類生命的源泉，牠能給人們以情緒上各種的刺激和反應，個性的表現和集團的共鳴；牠在人類文化史上，是特具一種感性和動力，這是研究或愛好鑑賞過的文學的人是不會否認的。

人類的歷史是廣續地蛻化的，時代的意識是進化的，尤其是文學在過去的痕跡上是人類原始以來生命的血，而帶着時代的背景社會的生命和人生的預言，雖是過去恆含着有永遠的理想的光輝的將來在裏面，我們研究態度只要不留戀，只要不徘徊，只要不爲舊的形骸所束縛，那末文學的本身不難有明確的認識，而文學對於人生社會時代種種的關係都有互相的響影爲因果而非偶然的了。

現代大部分愛好文學的青年還感受着苦痛，因爲心裏極欲明白適合文學的真諦，要想探求牠，但周圍傳統陳迂的見解澎湃到極點，稍有新見解的認識而被視爲離經叛道的反動，這種糟粕形式呆

板教條永遠地把現代的文學真面目埋葬了。

本書分爲七章：第一章文學的起源及其性質，第二章文學思潮的界說及其功效，第三章文學的派別及其轉變，第四章文學與心理，第五章文學與人生，第六章文學與社會，第七章文學與時代，關於文學重要的地方概有述敘了。「文學與心理」「文學與社會」兩章，是現代研究文學的最有意義的新發現，西洋文學研究家視爲很重要的。

書中內容所論各章，可爲高中及大學文學概論的教本或參考的要籍。惟因書局索稿，匆匆付印，尙有未盡意之處，只得等在再版時補入了。又本書得助於參考各書不少，在此敬向各書作者一致謝忱。

二十二年二月十五日僱工於南京。

文學概論自次

第一章 文學的起源及其性質

一 文學與藝術的關係.....一

二 什麼是文學.....七

三 文學的性質.....一六

第二章 文學底思潮的界說及其功用

一 什麼是文學思潮.....二一

二 文學思潮的功用.....二二

三 文學思潮的特質.....二五

第三章 文學的派別及其轉變

一 文學思潮派別의 源泉.....三九

二 文學復興的意義.....四二

三 古典主義的文學.....四四

四 浪漫主義的文學·····	四七
五 自然主義的文學·····	四九
六 新浪漫主義的文學·····	五七
七 歐戰時期前後的文學各派·····	六六
八 表現主義派的文學·····	六九
九 社會主義傾向的文學·····	七〇
十 新理想主義的文學·····	七三

第四章 文學與心理

一 文學心理學的近世研究·····	七七
二 文學內容之形式與心理的關係·····	七
三 文學與心理的意識·····	八〇
四 文學內容與心理感覺·····	八五
五 文學的情緒·····	九三

第五章 文學與人生

一 文學是人類精神的食糧……………一一一

二 文學與人生的關係……………一二五

第六章 文學與時代

一 文學與時代的關係……………一三七

二 文學與時代相互的影響……………一三七

第七章 文學與社會

一 文學之發達與社會的意義……………一四九

二 文學的社會性……………一五四

三 社會文學新興的意義……………一六一

第一章 文學的起源及其性質

一 文學與藝術的關係

文學的起源，究竟從什麼地方發生出來呢？我們如要明瞭文學的起源，最先不能不從整個的藝術觀點探求文學一部分原始的產生的情狀。

文學是藝術的一個部門，要講文學應該先從藝術講起，我們得到對於藝術的起源的解釋亦即是給予文學一個連索的解釋。

對於什麼是藝術這一個問題的聚訟，西洋的學者近來漸能稍由科學的藝術論下了較為相當的答案，這個專論的問題我們沒有充分的篇幅與時間來討論，爲了對於進行研究文學這一點上的便利起見，我們祇需對於這個問題有個簡略的概念就夠了。

藝術究竟是什麼呢？托爾斯泰（L. Tolstol—1910）在他所著的藝術論（What is Art?）中說：

「自己經驗過的感情，自己回想起來，於是用了運動，線，顏色，音響，或文字來表現形式，來傳達這感情，使他人也可以得到同樣的經驗，這就是藝術的活動。」

黑田鵬信的藝術概論中也有這樣地說：

「……譬如有一片美麗的自然風景，又有遭兵火之災，骨肉離散，而哀哭著的人。描寫這美的自然，就成為繪畫；吟詠這悲哀，就成為詩歌；前者是以自然為題材的空間藝術，後者是以人事為題材的時間藝術。感到自然景色的美，與骨肉離散的悲哀，是人的感情，繪畫與詩歌，是它的發現，故藝術可說是「感情的發現」。」

從上面兩段話的意義綜合起來，我們可以知道藝術只是一種純粹感情(Pure Emotion)的活動。它只能代表着人們的感情這一方面的。

在心理學方面說明藝術的衝動也有幾種學說，(一)遊戲衝動說(Play Impulse) (二)模倣衝動說(Imitative Impulse) (三)吸引本能說(Instinct to Attract Others by Pleasing) (四)自己表現本能說(Self exhibiting Impulse) 在這四種主張中以遊戲衝動說為人研究最力的。

以藝術的遊戲衝動說的解說；是說人類原有遊戲本能，而所謂這種本能就是「精力的剩餘」(Surplus of Energy)的一個變形。這種學說主張最力者為康德(Kant 1724—1804)和雪勒(Schiller, 1759—1805) 斯賓塞(Spencer, 1820—1903)等人，但是他們這種主張把藝術與實際生活可以說是漠不相關的東西，近世一般美學者都認此說欠妥當，如美國的山泰耶奈(Carlyle)等都是處於反對的地位的。

此外，德國的格羅塞（Grosse）芬蘭的希倫（Hirn）是主張藝術是遊戲以上的必需品。希倫在他所著的藝術之起源（Origins of Art）一書中說：

「藝術是遊戲以上的一種東西，遊戲的目的，在剩餘精力完結時，或遊戲的本能之一時的活動停止時即已達到。但是藝術的機能，決不單限於製作的動作。真正的藝術不論其表現怎樣的形式，牠總會創造出一種東西來的。那種形式，即時失去形式之後，依然還殘留在人的心頭眼底的。像舞蹈，演技等的效果，是同時被創出而同時被破壞的。但是牠的效果，都永遠殘存在那舞蹈者努力的旋律之中及那舞蹈觀客的記憶之中。由遊戲衝動說的本質言之，好像殘存着衝動所惹起的心底狀態及感情的狀態等而可記載的，可以說是沒有。所以把那藝術品的特色的美，如旋律等的藝術性質解釋為遊戲衝動的結果，這都是很不妥當的便可想而知了……。」其餘如藝術的吸引本能，模倣本能；自己表現本能諸說都是觸着真理之一面的，但不是藝術的創作與賞鑑的心理的事實之完美的證明。

藝術若依發生學的近代的研究，原始民族的實際生活，他們的藝術由什麼地方發生而來呢？藝術的起源不能不先知道藝術的衝動決不是遊戲的衝動，換句話說，藝術的起源是起於人生日常接觸的生活，而且又是非常的必需最密切的衝動而產生的東西。

以藝術認為與日常生活有切密關係的，就是同時以社會生活的狀況來觀察文學的。如馬廐齊的文學進化論（*The Evolution of Literature*）將文學當作「在牠的本質是一種社會的現象」，因為從社會的進化去觀察文學，而劃成四個階段：（一）原始時代（*Primitiveness*）（二）未開時代（*Barbarism*）（三）專制時代（*Autocracy*）（四）民主主義時代（*Democracy*）從各時代的社會的生活的情狀的特質，然後論時代的進化於某種文字而且會產生何種文學出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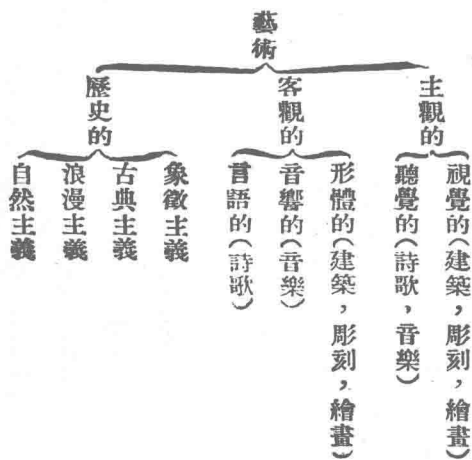
所謂藝術，是人類的現實生活的一種有機的反映，是歌詠自己以及自己周圍的人類和景物的巨大的歌，是人類的綿綿不盡的抒情的一篇自敘傳。

蒲列哈諾夫（*Plechanov*）的意見是以為藝術是人們在自己周圍遭遇的現實影響之下所經驗的情和思想，而用一定的形式以表現出來，因而藝術是一種社會的現象。他在藝術論裏，對於托爾斯泰的意見會下了一個很嚴正的批評與補充。他說：

「藝術，以反映現實為其任務。並且，藝術不獨以反映現實之現在的現存狀態（*What is it*）為其任務，並且以反映現實之未來的應有狀態（*What it Will and Shall be*）為任務。換言之，以反映那進趨的運動和發達的狀態中之原原本本的現實為其任務。如是，在藝術的創造中反映自己的「存有」，理想等，當然也包含在現實中的。」（阿畏譯文學方法者蒲列哈諾夫第四

頁)

藝術的內容是包括了彫刻，繪畫，建築，音樂，文學等，黑格爾 (Hegel 1770—1831) 曾分藝術爲下列幾種：



還有以空間和時間區分藝術的，列表如下：



從上面這兩個表上觀察起來，藝術的整個的體系的體系，文學在藝術中是何種的地位，我們都可很顯明地知道了。鑑賞者所得知的藝術的意義及其關係，例如繪畫是憑着顏色與線來顯示意義，彫刻以凹凸的形體來顯示其意味的，作者和欣賞者之間的關係是直接的。就是這三種空間的藝術。把所要表現的事物或情緒傳達給他人，雖傳達的情緒較有複雜單純，而其傳達的方式都是同樣的直接的。

至於時間的藝術，即音樂與詩歌，其所傳達的手段則為音響，而其中音樂的傳達必用聽覺。詩歌在吟咏的時候用聽覺，而在寫在紙上的文字的時候則用視覺。鑑賞文字所表現的文學，和直接鑑

賞空間藝術之完全用視覺的是不同的，我們不是鑑賞文字的符號的本身，而在吟咏味著由文字所綴成的每句的辭句所代表的內容，而這內容要通過鑑賞者的想像與思索才能意會著的。

因為這樣的緣故，文學所傳達的內容是簡接的，複雜的，其所藉表現傳達的手段只有這簡單的文字，而其所表現的內容却是無限的複雜的，所以文學是藝術的最高的最完全的形式。

二 什麼是文學

什麼是文學，這是我們確定文學的研究範圍及目的一個先要說明的問題，從前人對於文字所下的定義很多，差不多都是各人自有一個不同的見解，因此他們的答案也是非常混亂的：現在，我們研究文學的人要細細地觀察與分析關於文學的觀念，因而推究它的紛雜的定義，然後對於文學這東西的具體的起原和性質是怎樣的，才有切實的認識。

關於文學兩字的涵義，在各種專敘文學的書裏，非常地複雜紛亂。我國前人對於文學的解答，是含有「博學」的意思，我們可舉幾個例來看：

論語先進篇：「文學子游子夏。」邢昺疏：「文章博學。」

史記灌夫傳：「夫不喜文學，好任俠。」

漢書武帝紀：「選豪俊，講文學……」

後漢書鄧訓傳：「訓少有大志，大好文學。」

還有把文學兩字拿來作官名的，古籍中也有不少例：

史記蒙恬傳：「恬嘗書獄典文學」註：「謂恬嘗學獄法，遂作典官文學。」

魏志王粲傳：「粲與北海徐幹，廣陵陳琳，陳留阮瑀，汝南應瑒，東平劉楨，皆爲五官，將文

學。」

南史謝朓傳：「朓爲濟隨王子隆鎮西功曹，傳文學。」

鹽鐵論：「賢良文學，臻者六十餘人，懷六藝之術，聘意極論。」

曹丕與朝歌令吳質書：「從者鳴笳以啓路，文學托乘於後車。」

這些所說的「文學」，恰當現在的 Knowledge，而與純粹的 Literature 離得還很遠很遠，當

然不能當作現在所謂「文學」的定義。

解答文學稍稍的說了一些接近於它的本身的話，就是接近於文學 Literature 的本身的話，例如

魏文帝的典論：

「夫文本同而末異，蓋奏議宜雅，書論宜理，銘誄尙實，詩賦欲麗。文以氣爲主，氣之清